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		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7	偵	1816	詐欺	草屯分局	李○恕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1929	竊盜	草屯分局	李○昌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偵	1937	侵占	草屯分局	林○鴻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1976	詐欺	中高分檢	吳○崧	起訴
仁	107	偵	1977	詐欺	中高分檢	吳○崧	起訴
仁	107	偵	2011	詐欺	桃園分局	陳○婷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2045	詐欺	集集分局	王○民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偵	2218	著作權法	大安分局	蕭○均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2290	竊盜	南投分局	林○靖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2330	駕駛業務傷害	埔里分局	洪○嘉	起訴
仁	107	偵	2381	肇事逃逸等	南投分局	林○郁	起訴
仁	107	偵	2512	著作權法	保二二隊	吳○泯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2647	非駕業務傷害	草屯分局	陳○珠	起訴
仁	107	偵緝	105	竊盜	員林分局	謝○朋	起訴
仁	107	毒偵	470	毒品防制條例	中高分檢	楊○義	起訴
孝	107	速偵	277	不能安全駕駛	竹山分局	詹○華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速偵	278	不能安全駕駛	埔里分局	余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7	速偵	279	不能安全駕駛	中興分局	簡○榮	緩起訴處分
謙	107	偵	1534	竊盜等	投縣信義分局	林○彥	不起訴處分
謙	107	偵	1534	竊盜等	投縣信義分局	黃○良	不起訴處分
謙	107	偵	2353	槍砲彈刀條例	臺灣高檢	方○淵	緩起訴處分
謙	107	偵	2522	家庭暴力防治	南投分局	謝○民	聲請簡易判決
謙	107	偵	2589	傷害等	竹山分局	黃○國	不起訴處分
謙	107	偵緝	91	妨害兵役條例	霧峰分局	卓○翰	不起訴處分
謙	107	調偵	144	非駕業務傷害	南投地院	何○洳	起訴
謙	107	調偵	146	商標法等	南投地院	童○婷	起訴